

白水县十九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15）

关于白水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白水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白水县财政局局长 贾鹏庚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白水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同志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及减税降费政策、收支矛盾突出等诸多因素，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和县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开展“高举旗帜、响应号召、奋进新时代、启航新征程”主题活动，围绕支持“十项重点工作”，以“财政管理效益提升年”活动为抓手，严格执行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加强收支管理，推进财税改革，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努力防范

财政运行风险，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

（一）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141万元，占年预算的112.2%，较上年增长1.3%。分部门完成情况：税务局完成10956万元，较上年增长30.2%；财政局完成3185万元，较上年下降42.6%，主要是自2021年1月1日起，水土保持补偿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等政府非税收入项目征管职责划转至税务部门。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19978万元，较上年减支34163万元，下降13.4%，主要原因是上级要求2021年市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不得按权责发生制列支和上级专款减少。主要项目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487万元，较上年下降1.8%；公共安全支出7220万元，较上年增长20.1%；教育支出42031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51万元，较上年下降2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382万元，较上年增长3.9%；卫生健康支出18410万元，较上年下降25.9%；节能环保支出2123万元，较上年下降80.2%；城乡社区支出7525万元，较上年下降39.4%；农林水支出53218万元，较上年下降12.9%；交通运输支出2979万元，较上年下降57.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423万元，较上年增长27.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49万元，较上年增长6.4%；住房保障支出4731

万元，较上年下降 34.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20 万元，较上年下降 17.6%；债务付息 4509 万元，较上年下降 13.5%。

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14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06836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8632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14270 万元，调入资金 13552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7743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9978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431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83 万元，债务转贷支出 2330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41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4933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为 28101 万元，减结转下年支出 28101 万元，年终净结余为零。

2021 年，根据《渭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渭财发〔2021〕292 号）精神，市级下达我县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9896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额度 5135 万元，政府债务外贷 14761 万元。截至年底，全县一般债务余额 163642.8 万元，未超过市级下达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9701 万元，加上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2300 万元，上年结余 338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31100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6648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7441 万元，调出资金 1281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510 万元，其它支出 498 万元，年终结余 2021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021年，根据《渭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渭财发〔2021〕292号）精神，市级下达我县新增专项债务限额31100万元。截至年底，全县专项债务余额58719万元，未超过市级下达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67万元，加上上年结余13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8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3万元，年终结余167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36629万元，加上上年结余17656万元，收入总计54285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3339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0887万元。

以上预算执行情况为初步决算情况，待上报上级财政批复后，届时再向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

（二）2021年财政主要工作

1.注重精细化管理，实现财政收入稳中提质

今年以来，财税部门充分发挥联动机制，进一步强化完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征管政策，动态监控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生产经营和纳税情况，推出了重点项目、薄弱环节“一对一”税务管家服务制度，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税收服务，努力做到应收尽收。下达了2021年度财源建设目标任务，支持杜康万吨基酒生产项目加快推进，鸿森、龙泉煤矿转型升级，积极培育规上工业

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夯实了财政收入基础。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公开收费目录，开展涉企收费检查，推进了“非税暨票据管理一体化平台”全面上线运行，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1541 万元，税收占比较上年提高 2 个百分点。

2.加强重点稳控，积极防范化解运行风险

坚持底线思维，把防范化解风险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政治任务。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三公”经费等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全县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下降 5.0%。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强化预算统筹衔接，将“三保”支出需求足额编入 2021 年政府预算，积极盘活 2019 年部门存量资金，加强直达资金日常监控和管理，实行“三保”月报告制度，加强库款调度，切实兜牢了全县“三保”底线。二是坚决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印发了《关于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组织对全县 2018—2020 年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和整改，通过争取再融资债券、预算调整安排等方式，偿还各项到期政府债务本息 34548 万元，其中通过争取再融资债券偿还 23408 万元，牢牢守住债务风险红线。三是积极推动融资平台转型升级。印发了《白水县融资平台公司整合升级推动市场化投融资工作实施方案》和《白水县融资平台公司整合方案》，完成全县 29 家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工作，将 12 家国有企业股权划转至城投公司，整合后资产规模达

34 亿元。

3.强化精准措施，确保基本民生足额保障

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全县民生支出 17.9 亿元，占财政支出的 81.3%。一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印发了《白水县 2021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白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全年共整合各类财政涉农资金 2.34 亿元，其中衔接资金 1.49 亿元，加强资金动态监控和监督检查，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努力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有效性，支持了农村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县级安排 3943 万元，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安排 1 亿元，推进县医院医技楼、中医院门诊楼建设，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公立医院改革、村医补助等政策落实，夯实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三是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发放小额贷款、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贷款 6883 万元，财政贴息 416 万元，带动就业 1000 余人。安排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创业培训、社会保险补助等资金 1521 万元，支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四是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安排 9271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特岗教师补助等；安排 1861 万元，用于薄弱学校改造提升，推动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安排彭衙中学、中等职业专业学校改善办学条件资金 690 万元，补齐教育基础设施短板。安排 300 万元，支持引进西工大附中、西安中学等优质资源，努力提

升教育质量，助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五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财政拿出 1 亿元弥补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缺口和落实养老金提标政策。安排 1.5 亿元，用于保障优抚对象、残疾人、受灾群众等特殊群体基本生活。安排 1420 万元，支持中心敬老院和尧禾、史官日间照料建设，推动发展健康养老事业。六是促进文旅事业发展。安排 600 万元，支持辛丑谷雨祭祀仓颉典礼、“两馆八站”免费开放、“一元剧场”惠民演出、举办 2021 第三届“白水苹果杯”全国女子国手围棋赛等活动，进一步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安排 1.4 亿元，推进林皋慢城旅游区休闲观光产业园扶贫投资开发和仓颉庙文化旅游景区建设，促进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七是努力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安排 1831 万元，重点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农村抗震改造、受灾损坏民房恢复重建等。同时，积极筹措资金 6975 万元，全面推进污水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农村垃圾污染治理等，支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

4. 落实惠企政策，支持经济发展健康有序

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与税务部门协作，持续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组织开展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检查、罚没财物管理调研等工作，确保减税降费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二是全力争取项目资金。编印《财政专项资金申报指南》，配合部门策划一批带动性强、实效性强的重点项目，全力争取中省市项目补助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增强经济发展后劲。全年共争取到项目资金 3.86 亿元。三是支持工业倍增计划。争取工业转型升

级、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1392 万元，支持白酒、苹果深加工等重点产业项目建设；安排 1119 万元，用于白水苹果品牌推介、优势产品推广等招商活动；设立 2000 万元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出台了《白水县促进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助推县域工业经济稳步发展。四是破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通过“政银担”平台，为企业或个人发放融资担保资金 169 笔 6281 万元；裕昆融资担保公司为 20 家中小企业担保贷款 2423 万元，帮助中小微企业融资纾困。

5.深化财税改革，推进理财能力持续提升

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财政管理绩效三年行动为契机，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印发了《白水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白水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白水县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规范了内部运行规程，实现了财政所有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积极开展 2020 年部门预算综合绩效评价，并引入第三方机构选取 4 个重点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切实增强部门绩效管理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强化直达资金管理。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加强协调沟通，全力做好直达资金分配、下达、拨付等工作，实施全程动态监测，及时核实处置预警信息，确保资金直接惠企利民。2021 年，我县共收到上级直达资金 5.66 亿元，分配率 100%，实际支付 5.17 亿元，支付率达 91.3%。三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修订完善投资评审工作流程，建立三级复核制度，切实提升服务质量和工

作效益，全年评审投资项目 124 个 6.84 亿元，审定投资额 5.86 亿元，节约资金 9849 万元，综合审减率 14.4%。四是规范政府采购管理。首次将公务用车保养进行公开招标，“832”平台消费扶贫支出较上年增长 50%。严格落实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程序和行为，全年完成备案政府采购计划 79 笔，其中公开招标项目 26 笔，竞争性磋商项目 11 笔，单一来源项目 3 笔，自行采购 39 笔。五是加快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顺利实现“陕西财政云”预算绩效、人员台账模块上线运行，完善预算管理模块项目库管理和预算调整调剂功能，并按时完成了临时指标核销工作，有效提高了预算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六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组织学习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配合对分管 27 家单位办公用房进行专项检查，完成 10 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调拨和闲置国有资产处置工作，国有资产配置和监管效率提升明显。七是加强财政所管理。组织开展了财政所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对北塬、尧禾财政所进行了标准化改造，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基层财政服务能力得到提升。八是加强财政惠民资金管理。全年共发放财政惠民补贴资金 44 项 2.1 亿元，确保所有到人到户惠民补贴资金及时、安全、透明发放到位。

同时，财政运行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我县经济总量偏小，骨干税源缺乏，财政收入规模小且质量不高，县级可用财力有限。财政既要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还要偿还

政府债务本息，支持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战略、“十项重点”工作等刚性支出，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财政运行困难、防风险压力大的局面将长期存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2 年全县财政预算安排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及中省市经济财政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县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积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预算安排：一是收入预算积极稳妥。综合考虑经济发展态势、新冠肺炎疫情、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拟安排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剔除上年一次性收入因素同口径较上年增长 11.9%。二是支出预算有保有压。支出预算安排结合当年财力情况，遵循“以收定支、量入为出、有保有压”的原则，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优先“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基本运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13400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107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1198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43009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8101万元，调入资金4756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91万元，减去上解支出4000万元，总财力为199913万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199913万元，同口径较2021年下降5.8%，主要原因是上级专款减少。主要支出项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824万元，同比增长1.3%；公共安全支出5388万元，同比增长2.9%；教育支出36921万元，同比增长8.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052万元，同比增长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253万元，同比增长3.2%；卫生健康支出18982万元，同比增长3.0%；节能环保支出5370万元，同比下降28.9%；城乡社区支出2432万元，同比下降21.0%；农林水支出40121万元，同比下降27.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755万元，同比下降1.7%；住房保障支出6562万元，同比下降10.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101万元，同比增长351.2%；债务付息支出4755万元，同比增长6.0%。

2022年，“三保”支出预算安排164255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56999万元、保工资104383万元、保运转2873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安排541万元，较上年下降8.3%，其中：因公出（境）费未预算，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未预算，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3万

元，较上年下降 4.2%；公务接待费 268 万元，较上年下降 12.1%。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1546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00 万元，上年结余 20213 万元，收入总计 3667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25970 万元，调出资金 475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948 万元，支出总计 3667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零，加上上年结余 167 万元，收入总计 1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 167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39730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20887 万元，收入总计 6061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3592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4690 万元。

三、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坚持挖潜增收，全力夯实财政保障基础。持续抓好财源建设工作，落实部门主体责任，强化考核督促力度，培育新的财源增长点。时刻掌握财税改革政策，关注重点行业、重点税源企业纳税情况，加强重点项目跟踪服务，依法组织财政收入，确保应收尽收。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投资导向，加强与部门协作，精心策划包装项目，力争我县更多项目获得上级资金支持。同时，

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及时向上级汇报我县财政困难，积极争取财力性补助资金，努力缓解财政支出压力。

（二）坚持有保有压，全力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合理测算2022年我县“三保”支出需求，足额编制预算，确保不留缺口。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等非刚性、非重点支出，积极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加大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保障力度。建立民生支出清单管理制度，对政府投资项目和拟出台的民生政策进行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规范性和可持续性。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重点保障群众最关切的公共卫生、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强化财政资金监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坚持靶向发力，全力激发经济发展动力。强化财税联动，加强减税降费等惠企政策宣传解读，严格执行非税目录清单管理，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实。加强政银企合作，规范“农信担”“政府性融资担保”“创业担保贷款”等基金管理，着力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把握政策导向，积极争取并用好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发挥政府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持续推进融资平台转型升级工作，健全完善管理制度，提升投融资能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四）坚持立足职能，全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落实“四个

不摘”要求，足额保障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投入，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力度，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探索建立财政支持乡村振兴资金投入长效机制，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资金管理，加大乡村建设投入力度，支持培育智慧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子商务等乡村经济新业态，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持续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等工作，逐步改善农村生态环境质量。加快财政所标准化建设，切实提升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五）坚持管控结合，全力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升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质量，督促部门抓好问题整改，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严格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切实做好直达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等工作，加强常态化监管，切实发挥直接惠企利民的作用。持续推进“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实施财政专网升级改造，提升财务人员业务能力，确保各项工作有效推进。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全力抓好政府债务化解工作，牢牢守住债务风险底线。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机制，加强国有资产配置、调剂、处置、出租出借等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巩固党史学习教育、党风廉政建设成果，紧盯目标任务，教育引导财政干部认真干、努力干、拼命干，为奋力谱写白水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对标找差，真抓实干，努力完成全年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为建设实力白水、幸福白水、人文白水作出财政新的贡献，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预算报告名词解释

一般债券。是指省级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专项债券。是指省级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再融资债券。是指在上级核定额度内发行的、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发行的政府债券本金的政府债券，包括再融资一般债券和再融资专项债券。

“三保”。即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2019年，为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中省市要求各级政府坚持“过紧日子”，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兑付到位，保障干部职工工资发放、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同时要求坚持“两个优先”，即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根据绩效理念，制定明确的公共支出绩效目标，建立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其效果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衡量比较和综合评判，并把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起来等环节组成的不断循环的综合过程，要求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

直达资金。为确保中央有关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简称直达资金）。直

达资金按照“中央切块、省级细化、备案同意、快速直达”的原则分配。财政部主要按照因素法将资金切块到省，省级财政部门统筹本地实际提出细化到市县的分配方案报财政部备案，财政部审核提出意见反馈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进行相应调整后直接下达到市县。同时建立资金监控系统，在对直达资金单独下达、单独标识的基础上，通过系统动态监测，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